

# 2023年酒的唯美散文诗 乡村的味道散文(汇总17篇)

在写作前，一个清晰的提纲能够帮助我们明确文章的结构和主要内容。提纲的每个部分可以通过具体的事例或实例来支持和阐述，增加论证的可信度。小编为大家精心整理了一些写作提纲的范文，供大家学习和参考。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一

和城市的高楼大厦、繁杂的车流和忙碌的人群相比，我更爱我浓浓乡味的乡村，这里天然宁静，有一种心灵的沉淀。

我的家在淮河的支流淝河的岸边，四季分明，河水随季节的变化而变化。每年的开春，沉默一冬的河水从慢慢温柔的融化逐步小声细语到大声的喧哗，河边的苇芽一节一节领着周围的小草，悄悄地，不知不觉得绿了河堤。河水里的田字草规规矩矩地书写着规则的方块字，那个“田”字只有一种写法。芡实叶慢慢伸开攥紧的小手，越展越大，那叶上的尖刺是不允许外地人和它说话的。这时是看不到蜈蚣草的，因为它必须慢慢从河底的淤泥慢慢发芽长叶，到秋季才慢慢水上开花。

初春的三月，是蝌蚪忙碌的季节，一片片一群群，成群结队，在淝河这个集市到处抢购“青蛙”牌奶粉，它们青色花色的母亲盼望它们快快长成青蛙王子；在这个集市忙碌的还有弱勢的虾米，她们怀抱着成团的仔躲着凶狠的黑鱼和到处寻衅滋事的狗鱼，一会躲在芡实叶下，一会躲在还稀疏的杂草里，实在没办法只有躲进河边已经浓密的芦苇荡，真是有些可怜。

此时的河岸，我承包的100亩杨树林黄芽吐蕊，悄然长成心形的翩然，微风起，涩涩的和我说着春天的秘密，只有我能听懂这些亭亭玉立的姑娘是在感谢我一个冬季为她们松土施肥。

我知道她们不会引来金凤凰，但是我更爱欢唱的黄鹂，善于筑巢的花喜鹊，不过我也不拒绝惹人烦的乌鸦。

春季是我最忙碌的时候，我得在杨树林搭好100只鸡所需的窝棚；我得把我半亩的菜田整理成圃，为这些菜圃下好各色的种子；我得修理好冷落一冬的小木船；我还得修好我的三间茅草屋后边杨树林旁边的两亩荷塘，那是我每年写诗的地方；准备好这一切，初夏说到就到了。

夏季是个多雨的季节，我的工作就是管理好100只小鸡的幼稚期，两个月后省事了，看养它们是两只大白鹅的分内事，把它们放养在杨树林，自然天成，不需喂什么大量的饲料，广阔的河岸天然食物应有尽有。每天必须做的是放养已经饿瘦一冬的六只鱼鹰，撑着小船，去开阔的水面，任它们扑食鱼鳖虾蟹，找回它们应有的膘肥，顺便给我留下几条半斤重的鲫鱼，回去做我的下酒菜。

这时候各种鸟应约来到，只是多了一种戴着高高帽子的鸟，后来查资料才知叫“戴胜”。大多数鸟在林子里安家，只有几对麻雀非得住进我的三间茅草屋，要住就住吧，和房梁的燕子作伴也好，只是乌鸦们万万不能在门前梧桐树安家的。懒得听鸟儿们唧唧喳喳唠唠叨叨，我得打理朋友送来的两头小猪，还得打理菜园的黄瓜、韭菜、茄子那一家子，是万万不能偷懒的。

忙着忙着，秋高气爽了，此时最忙碌的是手机和电脑，张三上午来拉鱼，李四下午来带鸡蛋。那些鱼是不小心进了我下的迷魂阵而遭此劫难的，我轻易不会动用六只鱼鹰，它们秋后的工作第一是用它们的尖嘴为我写诗，第二是多逮些鱼留作它们冬季的口粮。至于鸡蛋不用说了，临走送给李四两只公鸡，美美他的家人。我收藏好晒干的莲子，让朋友和乡亲挖些白莲藕，分享点爱莲说。

冬季是我最快乐的时光，尤其大雪纷纷的时候，便邀我的诗

友酒友围在暖融融的火炉旁，炉子上煨着一大锅鸡肉，在配上几碟可口的小菜，大碗大碗的喝着自制的高粱酒，把天下的大事翻遍，把旻晃的蹊跷揪出，天南地北，海阔天空差点没把非洲的犀牛吹炸。那次给雅安捐款就是在这个酒桌上敲定的。酒足饭饱，借着一身的暖意，大家带着我家的大黄狗顺着野兔的蹄印一路猛追，有淝河拦着兔们保险没个跑，有时运气好还能顺手牵出几只野鸡来。

可能是我没出息，有几个商人来和我商量，要在此做乡村旅游，算我一股，我婉言谢绝，以为你给我金殿大堂虎皮交椅都不换。

九蛾不能换我一蝶的。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二

静静月光，划过今夜离水，

一帘往事，又激起梦中谁？

苦恨长亭古道最，

惆怅满怀泪眼催。

广袤宇宙星月残，

残云萦照寂之山，

山明今日聚合短，

短短古道有尽边。

谈笑往事难心伤，

伤愁却似针，难抵忧长，  
长追梦路有标航，  
航船犹胜箭，勇冲九霄。  
时光短暂别时到，  
到天涯海角长相叨，  
叨唠之语互相告，  
告昨日长车心寂照。  
静静月光，划过今夜离水，  
回首往昔，永难忘笑与谁，  
苦恨长亭古道最，  
惆怅满怀泪眼催。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三

习惯坐在虬枝盘旋的榕树下仰望苍穹，喜欢在榭风榭韵中听惊涛拍岸。

做为一个寻常的女子，每天忙于工作，难免让人留恋那止水梵花的文字，让文字来给养灵魂，用一种隔世的清冷淡泊，细拈赌书泼茶的光阴。当窗闲自赏，跟着文字欢悦，跟着诗词憧憬，简单而内敛，挺好。

自从穿上军装的那一刻，就已注定了四海为家，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啊。再后来头衔上又加了一个白衣天使的称号时，对我而言，不是多了份荣耀，而是多了一份责任。

都说女军人多了一份阳刚少了一份娴雅，也许戎装在身，勾勒不出点滴的柔情，平日里的摸爬滚打，已把我们融入到了男儿的队列，拉练，海训，跑障碍等，这些我们从未落下。苦过痛过，可也塑造了我们的特质，每当走在闹市，我们这抹绿色，也成了人们眼中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看到漂亮的姑娘用羡慕的眼神来看我们时，我们也会心生自豪感。

女人永远是美的代名词，哪有不爱美的女人，我每次站在整装镜前，摆出各种自认为飒爽的英姿时，心中也曾想过，脱下军装，换上女红，长发不再盘起，也让它飘散在肩上，应该也是微风一缕，流云一朵，露水一滴吧。

我也无数次揣摩，爱好是什么，率性而为，不难为自己，喜好自己喜好的，在自己灵魂深处，善待一切美好的遇见，沉默的沧桑也好，安静的守候也罢，一路的风景，我都会用戎装下的一腔柔情把它化作珠贝抑或沉淀为岁月的沉香。

人这一生只要每一步走得从容，即便风霜许多年，依然可以用淡泊来抵御尘风，有生都有情，可以为一个心念而守护千古，也可以在花开时修篱来收留，情能穿透光阴，来了，能悟且悟，去了，也能永远冰清。

人这一生，路有短长，可再怎么着，走着走着依然会到路口，历经的曲折与辉煌，也许不会让我们感慨，可漫路风烟时的一种情，却能让我们珍惜得温良。

每当夜深人静之时，还原一个真实的自己于书房，安安静静地拈一些词句，用亦悲亦慈的柔肠，情深独赏，收藏着一份遇见，就这样临着自己，积攒着回忆，随即又尘封于深深的红尘里，一瞬间的尘封，也是一瞬间的想念。

一直以来我奉行，一杯清茶，浅酌晨昏。不刻意去敛尘世的一沉一浮，有时候伸手要抓的，也许只是一片虚无，也许是情缘太浅，而我们沉的太深，也许是缘分走的太快，而我们

走的又太慢。不刻意，回味才甘，才能酬那天涯海角的相逢。

斜阳影里，凝望苍空，一身戎装，保家卫国，无怨无悔，天涯海角，为至亲守候，入眼繁华，我不收拾。做为白衣天使，医者仁心，于人于己，唯望无愧于心。而我亦非“中华儿女多奇志，不爱红妆爱武装”，我依然恋着红尘的烟火，不舍过眼的缘分，心细柔软，虽装不下太多的东西，可也不愿空着。也会把过往的情节落笔成书，用心写，再用心收着。这虽不能说是一种悟，可也能明心见性。

曾经一位战友动情地说：“每年我们彼此托候鸟带给彼此一片叶子吧，它寄托了我们太多的怀念，我们不再赞美，赞美一切曾被赞美过的，可我们还在期待，期待一切曾被期待过的。”

我亦和泪笑答：“你回自远方，回自梦，如今我们都是悄然而归，虽然不再有当初的昂然，可我们却忘记不了曾在远方。”

如今，这抹橄榄色被我们撒在了椰风椰韵里，撒在了彼此的记忆中。以前，我们用心爱着，现在依然如故，以前我们惯于沉默，以后我们也只有在记忆中搜索橄榄色的纯粹。

当我们这几个战友真的脱下了军装，告别生活了多年的军营，又重新抒写很难诠释的人生时，一种失落，一种不舍如静穆的死亡，写满了遗憾。是梦亦是真，生命中初度的热情，已经渐次地消翳，萋谢的激情在这一刻结出些问号，并伴着心痛的叹息。

想一想，那是一页何等绚烂的昨天，青春在这橄榄色之下绽放花苞，生命有了一次冲破禁锢的爆破，从而有了与军营的不了情，穿上军装的'那一刻，就有了燃烧火热的冲动，情感的岩浆一直奔涌在胸中，为了青春无悔的主题，一切都在执着中无怨无悔。多想，就这样伴着橄榄色，任凭将青春读白

了头。

难以言说的一种感觉，是一种诱惑抑或牵引，是美和生命内部看不见的磁力，总能让人浮躁的心静下来，细细地反刍人生，思想也变得纯净，意念也似乎都可以触摸，一切脱俗得只剩下纯净的灵魂。

随着春节的临近，离办转业手续的日子亦越来越近了，深深的瞳仁里流露出的痛苦的渴望，忧伤潮湿了一串串流逝的日子。“生命总是在绝望中翘望美丽的风景，”可我站在这情感世界里，生命突然出现了一段空白，一种沉重犹如一篇没有段落的散文。路，在记忆中消失得无影无踪。

一直以来，我依恋的总是这抹橄榄色，它如一团团云朵，显得那样柔和，亦如一首亲切的歌曲那样温暖，亦如海浪一样高扬。我也一直用心欣赏，用灵魂呼唤。

伴着这抹橄榄色一路走来，有雾，有风也有雨，有我青春的风光如灵魂的旗帜，飘的是潇洒，红的是热血，我执着地矗立在岛上，看几只翔鸥，看红日冉冉升起，有一个憧憬也在渐渐辉煌，情感在延伸，透过这抹绿色，透过浓密的情意，伴着走过的青春，一种信仰在我的额头凝固为不朽的诗章，眼底燃烧着一个不落的童话。

我不能！因为它本身已胜过所有的语言。当结局不可逆转，无法回避，就觉得自己象要是浮起来了，让我想到一种伤离别入骨入髓，连空气都给凝冻了起来。曾经，我的心象一张帆，亲切地感受着命运的宠爱——让我有幸成了一名军人。总觉得自己得到的幸福比别人的更多，我也曾向生命回顾，记忆也必定会落在部队的那些年月，我也会蓦然惊觉自己心灵的载重，这种感觉并不陌生，我甚至能瞥见自己在不期然的泪里——如今我的惦记，却成了天隅橄榄色的空席，而我也只能掷来一声叹息。

说实在的，这一生真的没有想到自己也能投身于军营。我也曾在人间的恩怨里失去安宁，不知怎样才能把自己浮躁的心安下来，心理欠缺成型的概念。不理追求，不管尘俗，似梦非梦，欲醉还醒。当走近一个美好的日子，朝夕与这抹橄榄色相伴时，我的心有一种完整的憧憬，失落的一切也一一被打捞。我有了一种自信，在军营，训练中皮破了，血流了，我又何曾在乎？我们在阳光下高声谈论，没有隐私，没有阴谋，守着自己的心灵，容得下束缚，容得下羁绊，容得下闭塞，一张一弛，完全快乐。

在这里，我们能鲜明地感受到生命的存在，活跃和强盛，能使你惊异于橄榄色包裹着的躯体，居然能释放出那么奇伟磅礴的能量！痛苦与欢乐，生活与幻想，都在这里交织，凝聚升华。

我常想，当热爱由青春变成额头的皱纹时，这也是执着留下的痕迹，我们悄无声息地生活着，轰轰烈烈地生活着，我们用不同的方式回报以热情，并驾驭着方舟上溯到追求的源头。有时候我也明白，人来到世界上，其实人整个一生都处在被抛状态，从这里到那里，无由选择。正如我成为一名军人，也许是不期而遇的机缘，机缘难得只有一次，相遇的幸运也会成为苦痛的根由，告别无处不在，告别是最终的。

曾经的选择，是因为我爱，从而用我跋涉的忠诚，去收获属于我的感动，我也曾沿着这条路写我生命的序言，在这条路上，走男子汉般的阳刚与昂扬，放下小女子的软弱与娇柔。而这份爱才是真正我要的，我要保持的。可真的要脱下军装，心中难免怀一种惆怅的情绪，有时也希望随遇而安，表现出恬然自安的心境，可许多零碎的思想来往心中，全都聚在伤感这个题目底下。

有时候我也相信，留下爱的地方，在那里也蕴藏着温暖，走过了，便是永远。可那一桩桩潜入我心灵边缘的往事却在时空中悠悠地转换着。甚至能清楚地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

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因为这段记忆，我也会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

也许是因为我伴着这抹橄榄色太久，而加深了依赖感，也许是我的心太小承受不起太多的分离，总是想用一支笔，终生画一种美丽的风景，然而生命如四季，而一个生命不可能再有一个四季，未来的四季将属于另一个新的生命。

不说也罢，“山雨欲来风满楼”，所幸，虽然脱下了军装，可这抹橄榄色永远入眼入心！

想到这里，举起酒杯，豪爽对战友说：“干杯吧，今晚我们不醉不归！”

昨夜有梦，不能缀补成完美，如今已不是做梦的年龄，可总有一些梦境牵连到我们呼吸終了。有时候想一想，抑扬顿挫的无奈，既是昨日，又是今日，便有明日。如此地源源不绝，牵不住风里的绮思，却能渐渐地懂得如何让自己去面对未知的未来。不再惶惑于脱下军装，一双手不停地栽种，岂能一无所获，栽种中也能得到一份尽其在我的安慰吧。

夜色啊，我怎能告诉你什么，正如你也不能告诉我什么一样，人生是一条长旅途，我们也只有沿着它走下去，走到最后。我也曾猜想未来，细想想，猜不透更好，反正都在谜中，反正都是生活。时间很长也很短，以后走到哪儿，再能走多远，一切顺其自然，日子在帮我们记录。

今晚，就让我带着夜色恬静地冥坐，让那些伤感不再打扰我，而是给我带来无限的湿意和清凉。无须花香，无须鸟语。我也知道，我必定走在春天里，虽然春天可能什么也不是，可我总不能拒绝春天，那里必竟有我熟悉的色彩，那是这世界上最中看，也最耐看的颜色。

夜色啊，请允许我用这种语气和生命之色对话，因为那坚韧

的魂魄早把我融进了这色彩之中，而我也早已认定，我的魂魄是橄榄色的。这一抹绿色啊，就让我坚贞似你，坦率似你，让我伯文字从笔端流出，也似绿色汁液流出，自然而鲜活吧。

细数流光，收拢于笔墨间，笔尖的墨汁饱含了深情，我临摩着红尘过往，临摩着自己的细柔的心，从红尘到人生的册页间，都有一份熟悉，一份真实。比臆想要真切得多，有军人的豪情，也有儿女的情长，一点一滴，一朝一夕，尽在其中。

对于自己，柔情与飒爽，拿捏得也算妥当，穿上军装，“此花不与群花比”，换上红装，“女儿情怀总是诗”。把一份美及承载的故事，从容地放在天涯海角，化刻骨为永恒。

此刻，我静心于书房，索性什么也不做，由着心性，与心，与魂，与情，与恋。花落花开，一朝一逢，用心赏之遇，用情祈宿愿。

脱下戎装，褪去绿色，可余香依然绕身。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四

每个周末放学回家，还未拐弯，“扑哧扑哧”的炒菜声便不绝于耳，“咕噜咕噜”的肉香味便扑鼻而来。我知道，那一定是妈妈在周末做她最喜欢的“迎宾餐”。厨房里传出的声音很大，妈妈的耳朵却特别的好使。即使再轻的开门声，她都能敏锐地捕捉到。然后我就会听到那一声清脆的女高音“回来了啊，洗完手赶快吃饭！”不用母亲开口叫，其实我早已被饭菜浓浓的香气拽到了桌前。可还没等我坐下，妈妈就已经从厨房里走出来立在了我的面前。她半眯着眼睛，从热气腾腾的火锅里仔细挑选出几块最大的猪排，然后把嘴凑上去使劲地吹了两口气才往我的碗里送过来。可对于母亲的这一片痴情，我却并不怎么的领情。“我都已经15岁了，可一坐到餐桌前，仿佛就成了一个还没长大的婴儿。”我常常这样想。有一次，我实在是憋不住了就和妈妈摊了牌。

记得当时，她只是在嘴里“哦”了一声便把自己的动作收敛了几分。可她还是刹不住车，到了第二天，她又故技重演。后来我想，这夹菜的动作应该是成了她的惯性，如果因为我的无知而导致她的精神不愉快，那恐怕才是我对她的“大不敬”了。不过，那些小小的冲突还是不可避免地依然在发生。有一天，邻居家大摆筵席，我和她都去了。说实话，我的心里是既兴奋又忐忑。兴奋的是，过了一星期的学校食堂生活终于又可以打一顿牙祭了，忐忑的是……于是在出发前，我很认真地提醒妈妈：“记得呀，不要往我碗里夹菜！”她回头看着我，笑道：“放心！”大厅内外，客人往来穿梭。八仙桌前，食客笑语喧哗。菜肴，一盘接一盘。香味，一鼻盈一鼻。还没等菜上齐，酒水还没一一斟满，我就看见妈妈立马站起身来，伸出手臂，夹起盘里的一大块鸡腿就朝我这边送过来。眼看鸡腿就要放到我的碗里了，她终于发现了我的一副嗔怪的眼神。只见她的手在空中稍作了一下停顿，便又很自然地送到了我身旁的一个小朋友的碗里，还生硬地说了几句“祝你学习进步”之类的话。而此时的我坐在旁边则长舒了一口气，可心里还是有些不安。虽然她嘴里一直在有说有笑，但我分明看到了她眼眸里的那一丝黯然的光。自此以后，再遇到谁家请客吃饭，她还是不自觉地把夹着菜的筷子伸了过来，然后又无奈地缩回去，那筷子头上夹着的菜就违心地落到了她自己的碗里。可看着饭桌上从此不再神采张扬的妈妈，我这心里头却有说不出的滋味。静下来时我突然想：为何我对爱我的妈妈如此的不耐烦，而她恰好就是那个爱我最多的那个人？而在我的潜意识里，我也觉得“她”就是那个最爱我的人，可就是因为她是我与生俱来的那个“爱”，我才会如此地“随意”和“习惯”。

过了些日子，我终于忍不住对妈妈说：“妈妈，还是你夹的菜好吃！”令我想不到的是，这一次她的耳朵里竟像听到了什么喜讯一般高兴，笑呵呵地又行动了起来。她一边认真地帮我夹菜，一边娇扬地说：“这么多天，我终于不用再愁着了。”“来，多吃点！”看着妈妈脸上又恢复了往日那久违的笑容，我的心里却内疚了起来。没想到，我随口说出的一

句话，差点就伤害到了我身边最不该伤害的人。于是我也站起身来，伸出长长的臂膀，夹上了一筷子妈妈最喜爱的菜，然后轻轻地送到她的碗里。

此时的妈妈则睁大了眼睛，惊讶地看着我：“我的好儿子，你今天是怎么了？”我则笑呵呵地回了一句“这是我对你的奖励！”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五

千层蒸糕

材料自发面粉500克。

调料植物油、白糖、果脯粒。

做法

1. 自发面粉放盆中，加适量水揉匀成面团，擀成长方形面皮。
2. 在展开的面皮上涂少许植物油，撒上白糖，叠成两层，再擀开。
3. 再刷植物油，再叠，如此重复几次，叠成长方形，撒上果脯粒。
4. 将制好的千层蒸糕生坯上笼用大火蒸约15分钟，凉透后切块，上笼再蒸一下即可。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六

在乡间，我有一座小院落。花香填不满土墙缝，却是放心的好地方。在这里，我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天的阴晴圆缺、地的河坎沟岸，时常决定着我的语言和行为。

红日头刚刚还挂在杨树尖，天边却滚过了几团云。搭架木梯爬上屋顶棚，我就闻到了雨腥味，等到收回了晾晒着的辣椒和灰灰菜，门扉外就有人披着蓑衣荷着锄，走在迷蒙的烟雨里。睡梦里，邻居家的公鸡打了一声鸣，欠起身就瞅见曙光把木窗推开了一条缝。柴狗子蜷曲在门台上，半睡半醒耷拉着眼，不抬头它也能分辨出来人是张三还是李四。月色朦胧的夜晚，父亲还要去听秋声。蹭，蹭，玉米汲水拔节了。嚓，嚓，地老虎咬着豆根了。稼禾的一苦一乐，全藏在了他一明一暗的烟锅里。

乡村生活是原生态的。没有修饰，没有遮掩，一切随着性情走。

酷暑里，置起一方小石桌，搬来几截枯树根，我喜欢在葫芦架下听蝉鸣。吃过一碗油泼辣子裤带面，喝过半勺酸浆水，我散乱着发，斜披着衣，仰天要吼几声乱弹。呐喊声里，忘掉了天，忘掉了地，忘掉了得失和浮躁。

远道的客人来访了。谈过古今，聊过中外，我一定要留他吃顿饭。招呼儿子后院摘几颗青丝瓜，弯腰割一把嫩韭菜，地头间再挖回一些春蒿、马杂菜。蒜泥拌黄瓜、清炒油麦菜、苜蓿燕麦饭，叮叮叮，咚咚咚，家常菜一会儿就能扑腾一大桌。

乡里的女人燕窝鱼翅大龙虾吃得少，做面食却能随手翻出新花样。打搅团、摊煎饼、搓麻食，撕疙瘩、擀长面、雕花馍，只要你的胃口好，到谁家去，都能撑你个肚肚圆。“咯咯”叫的老母鸡刚刚出了窝，随便摸一枚鸡蛋，还能即兴烧个木耳菜蛋花汤。

早晨起来打开门，羊甩甩胡须，走到路边静默地啃青草。芦花鸡跃上大柴堆，扑棱扑棱刨一个窝，缩着脖子下蛋了。黑狗莫名地就看不惯二师兄，双足搭在圈墙上，“汪汪汪”地不怕费唾沫。兔子最让人不省心，一会儿咔嚓咔嚓咬菜叶，

一会儿想往邻家窜。你“兔兔，兔兔”地召唤着，它才竖着耳朵红着眼，不情愿地转回还。有只蜜蜂恋上了葫芦花，它起了落，落了起，大半个时辰没挪出一拃远，那欲走还留的神情看得人好纠结。

乡村的天很蓝，地很厚，景很美，身在其中的人却看不透。二叔有一片桃树林，他闲了就剪枝压杆疏花朵，要么就是浇水施肥锄杂草。他不知道人面桃花是咋回事，只盼着花里能开出油盐酱醋钱。厚厚的落过一场雪，娃娃们高兴地打雪仗、堆雪人，城里还来了摄影师，俯仰坐卧的拍雪景。小团不稀罕这把戏，他赞叹一句“瑞雪兆丰年”，平日的劳碌困乏就上了身，没等念出第二句，鼾声已唬得墙角结网的蜘蛛隐了形。开了年，我眼见着城市街心公园的花树开了花，柳树萌了芽。回到家，细看后院的杏树枝，还只爆出个猩红的芽。不由慨叹道，乡里的节奏到底是慢了半拍。

乡村的生活是散漫的，像一个人心无旁骛地走在阡陌里，你可以半卧在青瓦上看蓝天，也可以醉眼看黄昏，心里有着淡淡的纯、淡淡的雅，还有着一丝淡淡的忧。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七

青山边，有几只白鹭飞过。

冬天酝酿的寒气终于开始流动隐退。老家的庭院里，春天的声音迅疾而来。那时候，阳光如玉，人如云。轻盈自在，无拘无束。

立春的爆竹声在村子的各个角落响起，让人感觉大自然神奇的力量在迸发，那是迎接春天最热烈的声响！内心涌起的，是一种无法用语言遣使的触及。于是掏出手机，迫不及待分别给三个人发去信息：春天来了。

山在村庄背后匍匐绵延，油菜地里举起初春葱茏的希望，绿

的叶茎，未见花黄。草未返青，广袤的田野裡露参差不齐的稻茬。

待耕的黄牛和田间的水草谈论收成，孤独的木屋守望过一季的苍凉。

春天到了，我嗅到熟悉的泥土气息。那些桃花迅速在心里开放。

我又在这个时候回到这个地方。亲近泥土和寂静的山林。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八

冬夜，清丽中安详，静谧中灵动，这个冬天，夜晚给我的感觉。

近年，身体一直虚弱，知道锻炼是个好办法，因此，每天晚饭后都会和好友出去锻炼一会儿，努力着，坚持着。冬天的夜晚就这样不紧不慢走入了心里，也喜欢上了冬天的夜晚。

如果任何的事物走入了心里，就愿把心灵打开，把情感交付。这个冬天，愿意把心灵敞开，让冬天的夜晚在心里灵动，在心里安详，常常透过贴满冰花的窗户看冬天的夜晚。

窗外的冬夜静谧灵动，遥望冬夜的天空，天幕上沾满窗花的镂空，仿佛古老的.剪纸画贴满夜空，夜空古典婉约起来，竟有了些诗意，于是，轻抚诗意与古典，看星星徜徉其中，像一朵朵莲花盛开，纯静优雅，给天幕染上一抹亮色，没了生硬，只有妩媚，像一个个眼睛，明亮清透，照亮了黑暗，给天幕一份坚强。

但窗外的冬夜只能定格在镂空的冰花里，虽喜也忧，总觉有些虚无。

还是喜欢行走中的冬夜，虽然有点寒冷，但冷的清丽，如果遇到漫天繁星，写尽铅华的月亮安静地看着大地的一个夜晚，那是最好不过。

夜晚虽朦胧却透明，路旁枯萎的草木，虽有些凄凉却不悲不喜等待春天的复苏；冬青依然傲傲的青翠，夜幕下，却多了一份端庄与蕴秀，沉稳和安祥。行走中，伴着和朋友的闲叙，平常日子不是个话多的人，此时，却愿意把心灵打开，用心倾述，用心聆听，硬冷的夜晚，寒冷凝滞，尝浅辄止的温柔仿佛一缕暗香弥散在空中。其实，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冬夜，寒冷中有些萧瑟，只因喜欢所以才能有这样的感悟，只因把情感交付才会这样的感悟，任何的事物都是如此吧。

在冬夜下的乡村行走，安享一份原始的宁静，一份古老的韵味，那是跌入灵魂深处的一份柔情。

今冬，延续着夏夜一直在矿上临近的一个村子的一条平坦而干净的道路锻炼。进入冬天的夜晚，路上的锻炼者少了很多，没有了夏夜的熙攘，虽寒冷却清新。冬夜下的乡村就这样在行走中走入了心里，自己愿意用心体悟，用心聆听。故乡村庄上也有如此的夜空吧，两旁也有错落有致，高低不平的古老的房屋。门扉上古老的扣环沧桑中透着别样的韵味，青瓦野蔓，觉得有了一种最原始的野草蔓蔓诗经的味道，几声狗吠打破了宁静，热闹一会儿归于平静，安静的道路上只留下和朋友不疾不徐的脚步声和轻轻的谈话声。这样的行走中，常常会勾起心底最柔软的那份深思，这个时刻往往想起故乡。

两旁瘦骨嶙峋的山石，那种顶拖着乡村的根基，经过无数日月的风吹日晒，依然的不悲不喜，迎来送往着自然的更替，生命的轮回。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经历的丰富时常在想生命的无奈世事的沧桑。这样的夜晚，忽然领悟，其实，不必短嘘生命的脆弱无常，不必感叹世事的无奈沧桑，夜晚过后，那轮红日照常升起，冬天过后，一切都会勃勃生机。我的心路

一展无余，庆幸和这个乡村的冬夜相随相依一段的时光，和友人相伴相随一段的经历，多年以后，我想，我定会时常想起。

林清玄先生的的一生一会的禅意渗透着这个清丽安谧的冬夜。

很高兴，这个冬天，把心中的柔情，永远的痴恋交付给了这个夜晚下的乡村，知道，它是我生命初始的源，是我起步成长的根，也是我生命历程中一份深深的眷恋。

很喜欢，这个冬天夜晚，带着几分的的柔情，几分的笑意，几分的自由自在，一直在行走。

不变的是，日子也在一天天行走，每年十五的月亮十六圆的日子，矿山的夜空都会被烟花沾满，今年的烟花绽放的地点正好是每天锻炼的那个和矿山紧邻的村子临界处，更是巧合，从自家的阳台看过去，璀璨的烟花正好开放在圆圆的明月旁边，灿烂了夜空，灿烂了整个小村，也灿烂了自己的心思。虽然喜欢静谧，但烟花灿烂的一瞬同样能震撼自己，知道过后总会归于平静，冬天的夜晚依然清丽静谧，冬夜下的乡村依然会安享宁静，安享原始质朴。

一句话在心里暖起，一世静好，现世安稳，冬夜下的乡村，祝福你！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九

从阴云间掉下的一线阳光，惊醒了世间万物。大地的容颜，白晃晃地光亮新鲜。风，轻轻地摆步，让枯枝败叶在和风中翩翩起舞。四季交叠，从一个季节转换到另一个季节。冬，深藏了一些岁月的履痕。曾经的五光十色，曾经的绿意盎然，在这个季节遁入地底，等待来年再一次华丽上演。

车喇叭的鸣叫，唤醒了季节的生机。不知名鸟儿在旷野深处

的起落不定，幼小稚童在河流边的奔走嬉戏，呈现出这个冬天里的勃勃生机。

阳光一散落到地面上，街头巷尾便多了许多烤太阳的老人。他们或站或坐，懒懒地接受阳光暖暖的洗礼。生命的程序依旧行进，活着就是对生命尊重的最好阐释。

声嘶力竭号叫的年猪，丰腴了乡村一年的辛劳。桌上丰富的各种菜肴，悬在厨房横梁上的条条拌着盐巴的猪肉，是乡亲们对自己一年辛勤的最大犒赏。

爽朗的笑声从每一家传出，烤肉的香味溢满了大街小巷，不时听见邻里相互邀约的说辞。淳朴善良的乡亲们，总是真挚诚恳地邀请每一个路过的客人分享自家一年的辛劳成果。

几个孩童，脚踩旱冰鞋在水泥路面上相互追逐。或三个一组，或五个一群，耳膜中不时敲进他们畅怀的笑声——他们天真无邪，他们无忧无虑。

承载客人的微型车，在路上飞翔。一年比一年阜足的粮仓，一年比一年鼓起的钱包，让乡亲们的购买欲日益膨胀。各种现代化设备，走进了乡村。

街头巷尾，多了许多清闲的人。这边拉拉家常，那边高谈阔论，还有一些人干脆带上自家刚宰的年猪肉，跑到野外清静的地方野炊。

忽然间炮竹声连连，这村里的小伙娶了那村里的媳妇。迎亲路上闹哄哄的，不时有几个坏小子想出了几个“馊”主意来给新人“作难”，新媳妇笑靥如花，新郎官精神抖擞。

来来往往的大妈阿姨们，手里提个篮子串门做客。听这边大妈说着孩子娶着哪儿的媳妇，听那边阿姨说着孩子从城市寄回来多少多少钱，他们的脸上洋溢着安详满足的笑容。

钻木机、电锯与木材的交响从哪一家流出，几个壮实的中青年男子扛着粗大的木材放在木匠旁边。听木匠们说着这房子该做成什么结构，哪一天上梁，以及主人还缺少什么材料等等。憨实的主人脸上露出满足的笑——那是事业有成的一种满足的笑。

飞得更高！飞得更远！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

什么都是有味道的。

一到这个季节，我的心就会莫名其妙地提起来，提起来的原因是乡下我的父母，他们都是年过七十的人了。岁月的风霜已经吹干了她们的面庞，榨干了她们的体力和精气。这个寒冷的日子她们始终是我的牵挂和揪心。于是我就比另外的季节回家要勤，关键是去看看我的双亲，他们如果高兴快乐，我就会高兴快乐；他们要是身体那个地方不舒服，我就会几天睡不好觉。因为他们是我的源头、我的根。

那天我到老家时，父亲正在菜地里。头天夜里的霜太激烈了，至今地上仍白茫茫的。父亲的气色很好，喘气也较顺溜。父亲有气管炎，大前年夏天厉害，喘气像拉风箱，住了十多天的医院。那段时间可把我急死了，看着父亲喘气费力的样子，我就感觉世界末日来临似的。

看到父亲身体这么好，我很高兴。父亲已把该拔的萝卜拔了，该铲的白菜铲了，园里除了还有一些越冬菜外，其他都是空荡荡的了。我不知父亲为何蹲在空地里，就走过去。

父亲从地里剜出一颗植物，把它放到鼻下，抽搐了几下鼻子，然后对我说：什么都是有味道的，有点冬天的味道。好闻！

我知道父亲手里拿着的那株植物是什么，那是我小时候最爱

剜的野菜——荠菜。荠是长在冬天里的野菜。为十字花科植物，《本草纲目》上把荠菜称为“护生草”。李时珍说：“荠生济济。故名荠”。释家取其颈作挑灯杖，可以辟蚊、蛾的危害，护民众之生存，故名护生草。

小时候，我最爱做的事就是挎着篮子和奶奶一起去地里剜荠菜。那年月，粮食不够吃的，为填饱肚子，野菜就成了宝贝。我记得小时候剜野菜的情景，个子很矮的我每次都能剜很多，可和我们一块剜野菜的`大个子哥却每次都剜的很少。他每次都找不到原因，我却知道，野菜一经严寒，一经霜打，那种嫩绿就变老成了，变得紫黄，就和大地一个颜色，成为了土地的一部分。我个子矮还好辨认；个子一高，却很难发现。奶奶说我眼尖。我说不是的，我是个子矮。离野菜近，好找。奶奶后来对大个子哥说：谁和土地贴得近，谁就会剜得多。你想想剜得多，你就得把腰弯下去！弯下去，代表着要像荠菜一样敢于经过严冬，敢于走过炼狱。只有这样，才是一棵真正的荠，身上才会有荠菜的味道。那味道虽然有着凛冽的质地，虽然有着清凉的内涵，虽然有着别人不能忍受的失落与孤独，但他的血液是沸腾的，他的目光是坚定的，他的生命是不屈的。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一

飘飞满天的春诗，赶走我们的忧虑，用暖暖的阳光使我们聆听快乐的声响；飘飞满天的春歌，留住我们的欢笑，用动人的旋律使我荡漾悦耳的幸福。

傍晚，风吹过阳台，留下细细的芳香，留下甜甜的味道，留下暖暖的亲吻。春天的味道：阳光。雨露。和风。细雨……都在这个美丽春季悄悄来临。

春天的风，吹开慵懒的胸怀，慢慢的闯进心里，像一段柔柔的小曲泌入心底。

春天的雨，浇灌沸腾的温度，淹没浮躁的心情，像一幅动人的画卷滑过眼前。

春天的味道，小桥流水，潺潺流过心田，恬静怡然；小池塘边，蛙声四起，油绿的荷叶衬着大朵的荷花，摇摇摆摆，像无数翘起的孩童，追逐嬉戏。

春天的味道，有温暖，有清凉，有甜蜜，有郁闷，有欢笑，有痛苦……

无论是哪种味道，都是它的倾诉，都是它的释放，都是带给我们最真实的感受。春天的味道，让我们慢慢体会，让我们悄悄留下，我们埋在心底。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二

滴滴香浓，意犹未尽，麦斯威而的香气溢满寂寞的罅隙，孤独在黑夜里放肆舞蹈，既然相爱是种无奈的奢侈，只有让思念的味道永远停留在记忆的深处。

不知是什么时候开始迷恋上咖啡的苦香，不知是什么时候开始迷恋上夜的斑斓，不知什么时候开始迷恋上忧郁的滋味。一直都笃信着那个被称作永远的东西，近乎迷信一段完满的爱情，最后不得不承认，一切的一切，只在童话中存活。

曾经很固执我和你之间的必然，却想不到必然的不是幸福，而是必然的残酷。

半个世界都在沉睡，而我，却在疯狂的思念一个人。那些过往的欢乐，在脑海里反复播放，回忆里的点点滴滴在五脏六腑蔓延最后在双眼汇流成两行闪烁的幸福。原来思念一个人也是一种幸福，就算种思念永远得不到回应。

都说承诺是一种很飘渺的东西，可是我一直试着让我对你许

下的承诺永恒的象星星。

威尼斯的水域继续诉说地老天荒，而我的爱情在无声中流逝，  
残留的思念依旧梦牵萦绕……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三

感觉妈妈做的菜总是那么几道

吃都吃腻了

当我大学毕业离开妈妈

感觉天底下只有妈妈做的菜最好吃了

吃都吃不够

每年回家的次数和时间

总是那么的有限

总是感觉还没有吃够妈妈做的饭菜

就匆匆离开了

渐渐的一年中回家的次数的减少

我依稀发现妈妈老了许多、瘦小了许多

白头发又多了许多

我总是在矛盾

我到底为父母做了什么

每年不能多回家几次

只能过年回家一次

看着妈妈老去的背影

我眼睛湿润了

每次离开家火车刚开走的瞬间

我发现妈妈总会流泪

我有的时候甚至在抱怨

我又不是不会来了

干嘛总哭啊

其实我已经哭了

我好像回到小时候

回到放学回家

就能看见妈妈的日子

也许是自己年纪越来越大的缘故吧

越发的感觉想家

想妈妈的味道

这味道不仅仅是吃

而是妈妈身上那独有的味道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四

有时候爱的不是安静，而是安静本身；有时候爱的不是夜晚，只是夜晚本身；有时候爱的不是你，只是你本身。这大约就是生命的味道。当我们想的是自己而又不是自己的时候；当我们想的你和我其实是一个人的时候；当我们想的你和我恰好不在一起的时候。这就是真正能的味道。有时候想是为了不想，就像墙上的影子永远不会因为墙的白而变得白一样。味道只有一种，只是味蕾欺骗了我们太久；味道只需要一种，只是我们也需要被骗，需要骗我们的味蕾。

### 【那湖边的夜雨】

我懂得这一切的景致晃在我眼前的孤单。那颤动中的不知名的枝条抖抖身上的雨珠，然后只听到，雨珠重重扣在我额头上的声响，那是像寂寞一样的疼痛。这一夜，我为什么要到这湖边。突然间，又没有了任何声响。

湖水跳动着，被凌乱如雨珠敲打着，一颗一颗，那凌乱里仿佛又有一种节奏般，引我驻足。只是我，猜不透，这节奏里的召唤。轻轻的错落着，仿佛挂了珠玉的帘子为风所吹动的摇摆。那每一次的响起都恰如一次次的撞击，在我的心头久久的萦怀。

我不该徘徊，迷惘在心湖之边，是什么的源头汇在这一洼浅净的湖？我抬头望望天，夜色依旧朦朦的，没有星光，更没有月光。这夜色里，就是这样属于一个人的寂寞和惆怅。我就是这样一个人。

现在，我要走了，也许我不会再到这湖边来。可是，你却已经走了，在昨天，又或者是上个星期的某天，我已经不记得了。我曾经说过，我不会去寻找。因为梦想一旦丢了，再找回来的也许是恶梦。你曾经逗着笑说，我就是你的恶梦。现在，我想起来，这是错的。因为我的恶梦是寂寞，你不过是

导致这恶梦的一个原因。所以，在你走后，我就是自己的恶梦了。

夜里，雨里，梦里，一杯酒，忘了原来的一切，记起原来的一切。只是寂寞是不变的。

### 【冬日的太阳】

走进冬天已经不记得是什么时候了？只是这突然而来的情绪叨扰了我的思绪、我的心底，使得它微波荡漾起来。

去年的这一天，我也是像往常一样早早地醒来，然后阳台上的一个影子投影在我的衣角，我顺势缓缓地抬起头来，在那逆光的情境里，我的生命不知名地颤抖了一下。

那是一朵淡粉色的生命，柔柔的光亮像是泛着泪光的眼一样，垂挂在另一种植物的枝头上，显得多么的动人。远处也许没有风，我分不清是她在动，还是她的影子在动，还是我的心在动？总之，我默默地动了，我的鼻尖向着这香的源靠近、靠近。那香渐浓却又渐淡，终于当我靠近到无可靠近的地步时，那香倏忽间消失了。我渐而感到一种莫名的可怕！

去年的一个黄昏，我第一次靠近她。我已然是忘记了当时的感觉——一种奇异的感觉，奇异到我一回忆起来就一阵阵的心痛。可毕竟我靠近过她，以至于后来的这一种回忆也很近很近了。

你知道，靠近是人的一种本能，对爱！可当你靠近到无限近的时候，爱就消失了，我不知到底为什么？有人告诉我，当你和她融为一体的时候，你的爱就是她的爱，这样我的爱就会再次燃烧起来。我试了，试了好久，还是放弃了。

我想，这种感觉就像是这冬日下我靠近这花一样，我永远无法变成一朵花，我永远无法爱她。我的内心里涌起了一种莫

名的可怕。

### 【潭边静坐】

我的影子静静地沉在水底。

再次发现这个小潭，心里已经没有了曾经的激动。曾经也许注定遥远了。只是我却依旧守候在曾经的旁边，冷冷的。我醉在这湖心。

夕阳爬上了山顶？那挣扎着沉下去的不过是感情的荒漠。夕阳是爬上了山顶，向我，向湖心，投下来温煦的和光。我不平静的心里翻滚着。一脚让那静静的湖水荡漾起来，金光粼粼的，很美，美得很像旧时的你。

不一会儿，我的影子静静的沉在水底。

我思索着。那年你在潭的另一边，背着我，看着树林间的一阵阵婉转。我寻觅着，却什么也看不见。我蹲下身子，将手送入湖中，直到整个手掌淹没在潭水中。那是你留给我的透心的凉。我知道，你羞红的脸颊在夕阳的掩映下，正读者我心底的最真的跳动。

可是那潭，任你多么火热的情意，我都忘了，甚至忘了是我先忘记的。

我的影子静静的沉在水底，沉在深深的水底！

### 【窗外的一轮明月】

夜色淡淡的，打在窗上，明明的像一出皮影戏的灯。我就在这灯下，和她一起演绎着一段不知名的故事。

我是去年认识她的，基于一次意外的网络聊天，然而便逐渐地认识了，也熟悉了。我本来并不喜欢在网上参与一些无聊

的聊天，可遇到她，一切还是没有变，一切也还是变了。我开始学会沉浸，学会等待她了，在网上。她说，她喜欢月光，喜欢在月亮里寻找自己。我曾经问过她，你为什么会喜欢在月亮里寻找自己？我半开玩笑地说，你又不是嫦娥，干嘛老是喜欢冷冷的月亮呢？她告诉我，月亮仿佛就是她的心一样，不是冷而是希望干净，希望明净，希望透彻。

我并不明白，那月色里为什么有那么多的她想要的东西。在我看来，那不过是一块借着别人的光而炫耀的石头。直到有一天，她消失在我的世界里。

我先是等着，然后我渐渐的狂躁起来。那时的我仿佛被掏空一样，可事实是，她离开了，去到了一个我永远不知道的地方。

我背起了行囊，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在每一个月夜里，在每一个像水一样明净的夜里。也许我是累了，累到梦都懒得做了，累到把指引也弄丢了，直到第二天醒来，泪痕未干。

窗下的书桌前，你微笑着看着我，我平静地看着你，沉入另一个未醒的梦中。这一切定格，不过一张照片，你知道我爱上了窗外的明月。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五

岁月，是潜藏在眉弯里的一抹凝望。

有对过往的回首，有对未来的畅想，还有对当下的思量。

每一段流转的光阴，都在明媚的眼波里生长、拉长。像极了腾跃于人生长河里的浪花，或波澜壮阔，或粼粼微波。

有些事，努力一把才知道成绩，奋斗一下才知道自己的潜能。花淡故雅，水淡故真，人淡故纯。做人需淡，淡而久香。不

争、不谄、不艳、不俗。淡中真滋味，淡中有真香。心若无恙，奈我何其；人若不恋，奈你何伤。痛苦缘于比较，烦恼缘于心。淡定，故不伤；淡然，故不恼。欲望是壶里沸腾的水，人心是杯子里的茶，水因为火的热量而沸腾，心因为杯体的清凉而不惊。当欲望遇凉，沉淀于心，便不烦，不恼。不要嘲笑他人的努力，不要轻视他人的成绩。每个人的价值不同，无需对任何人不屑。在你眼中的无用价值，未必真的无用。不轻一人，不废一物。活不是战场，无需一较高下。人与人之间，多一份理解就会少一些误会；心与心之间，多一份包容，就会少一些纷争。不要以自己的眼光和认知去评论一个人，判断一件事的对错。不要苛求别人的观点与你相同，不要期望别人能完全理解你，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性格和观点。人往往把自己看得过重才会患得患失，觉得别人必须理解自己。其实，人要看轻自己，少一些自我，多一些换位，才能心生快乐。所谓心有多大，快乐就有多少；包容越多，得到越多。而光脑，则是梅克斯博士在研究矩阵模拟系统程序的时候，意外发现灵能晶石的特异之处，不同于光电等任何物质和能量，灵能晶石蕴含的能量本质类似于精神这种虚无飘渺的东西。

命一场，或喜或悲，都是一次洗礼，一次岁月的历练；或浓或淡，都是一抹绽放，一抹美丽的风景。春风得意时，不必张扬骄傲，淡定从容一些，没有人能永远一帆风顺。一切得与失、隐与显，无非风景与风情。淡看世事，静对春花秋月，即使遭受别人的不看好和挤兑，不必辩解讨好，云淡风轻一笑，用时间来证明自己。何必追慕名车香宴，我只需清茶淡饭，爱相随，情也真。该来的自然来，会走的留不住。不违心，不刻意，不必太在乎，放开执念，随缘是最好的生活。不管这世上会有多少寒凉，依旧会有不一样的烟火。遇山过山，遇雨撑伞，有桥桥渡，无桥自渡，淡若清风，含笑走过。人世喧嚣，名利来往，放下浮躁，心静自安。淡淡的岁月，淡淡的心。人生的味道，淡久生香，安之若素，人淡如菊。淡淡地做人，淡淡地生活，淡淡的日子，每天都散发着淡淡的芳香。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机甲就是驾驶者，驾驶者就是

机甲。而光脑的运算能力，也足够负担机甲运行时所需要的全部运算。

但由于灵能的特质，导致机甲对驾驶者的精神强度要求较高。同时也出现了驾驶机甲的精神强度和精神契合度的问题。精神契合度是天生的，也是几乎恒定的，契合度越高，那么驾驶者与机甲的协调度也就越高。机甲的动作也更快更精准，更接近驾驶者使用自己肉体的层次。世上最酸的感觉不是吃醋，而是无权吃醋。吃醋也要讲名份，和他相爱的是另一个人，他的醋也就轮不到你吃，自有另一个人光明正大地吃醋。原来，吃不到的醋才是最酸的。最难过的，莫过于当你遇上一个人特别的人，却明白永远不可能在一起，或迟或早，你不得不放弃。曾经以为，伤心是会流很多眼泪的，原来，真正的伤心，是流不出一滴眼泪。什么事情都会过去，我们是这样活过来的。

就算没有激荡，也是微漾的风景。美丽了年轮，丰厚了底蕴，壮美了人生。

一路走过的日子，可以描摹成一幅人人都看得懂的画面，也可以弹奏成只有三五个知音才能懂的曲子，还可以是只属于自己一个人的那杯陈酿，夜深人静，趁着月光畅饮，举杯成三人。

怎么画、怎么写、怎么酿，始终坚持着自己内心的信仰，就永远不会被别人的目光灼伤和影响，也才会在喧嚣纷繁的红尘里摇曳出自己独有的模样。

任凭世事浮沉，内心悠然如禅。

一杯茶，可品出一个春天，升腾一抹炊烟，像母亲的爱虽有丝丝苦涩但却无穷回甘，温暖一世，惦念一生。杯有空时，但情无止境，爱无尽时。

一本书，能读到苦辣酸甜，看别人的故事，走自己的路，一步一步，不羨不慕，相信最美的风景始终在自己经过的旅途。

一抹暖阳，把心照亮，且舞且吟，且走且唱。没有什么温暖如阳光，时不时推开心窗，让心灵的四季安暖向阳。

一树菩提，不烦不忧。安在当下，用心去爱、尽力去做、投入地活便是最好的机缘。该来的就让它来，坦然以对；要走的就随它去，不怨不悔。

人生如旅，走走停停，本该有不同的遇见，看不一样的风景，结识不一样的人，无须介怀停靠时间的长短，无须抱怨风景和人的不尽一般。

你要相信，没有什么人，没有什么景，能够随你一生、伴你全程。

看开了，心就会敞亮、豁然。

那些不完美的人和事，都只是过客，有的是一程，有的只是一瞬，没必要影响自己的心境。

能退的时候，退一步海阔天空。退无可退的时候，勇敢地站起来捍卫自己。尺有所长、寸有所短。你要相信，这世间，没有什么人，对世间所有都无惧无畏。

人生如歌，婉转悠扬，有致错落。正是因为有了高低起伏，才有了韵律之美，吟唱之快。

低沉的时候，就活得安稳雄浑，为下一句高音蓄势。高昂的时候，要懂得收敛，切莫破音，更不要上气不接下气。

人生亦如海，潮落潮涨。每一个波峰都蛰伏着波谷，每一个波谷亦蕴藏着波峰。

会浪起也会风平，会波澜跌宕也会微波轻漾。否则那便是死海，沉寂一生了然无趣。不如做个光着脚丫乐悠悠的赶海人，潮来的时候听潮，潮退的时候去沙滩上拾珍，风平浪静时驾一艘小船悠悠地飘荡、快乐地张网。

无论人生是什么，都少不了有风有雨，有明有暗，有阴有晴。行走便是穿越人生四季最好的宿命，身体和灵魂总要有有一个在旅程。步履轻快、心灵清澈，才能用脚步和目光丈量出有温度的今生。

无论行至何处，定于哪里，走向何方，豁达始终是一扇敞亮的窗，时常推开才能拥抱扑面而来的阳光。

俗话说：“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厚；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

一个人的豁达里，装着他的春和景明。无须面朝大海，亦能春暖花开。无须刻意等待，亦会让岁月在眉弯里绽放开来。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六

思念是一种幸福，让人陶醉；思念是一种牵挂，让人痴迷；思念是一种关怀，让人温馨；思念是一种心境，让人甜蜜。思念是一件用爱编织的外套，让人感觉温暖；思念是一条用心编织的围巾，让人感觉贴心；思念是一双用情编织的手套，让人感觉温和。思念是无论何时何地都不离不弃的守望。

思念如满山遍野的杜鹃花，一簇簇，像一片片红霞，散落在心坎上，像一团团火焰，映红了幽静的心房。思念，如一缕清风，轻轻地拂过你的脸庞，带给你春的馨香；如一朵白云，悄悄地飘在你的头顶上，带给你夏的阴凉；如一片红叶，徐徐地落在你的肩上，带给你秋的金黄；如一缕阳光，暖暖地爬上你的额角，带给你冬的宁静与安详！

思念如一首动听歌，唱着无限的眷念：一路，一路，一路，从泥泞到风景，曾经的辛苦，还历历在目。过去的始终过去了，未来的还是未来。我曾经问你未来的颜色，你指着那片雨后的天，我轻轻微笑仰起脸，发誓要把它印在心里面。多年后我曾爱笑的脸颊，偶尔也挂着眼泪一串，可你送我的那片蔚蓝，陪伴我从来都不怕孤单。生命完美的答案，无非走过没有遗憾，有时也忧伤也很失落，心头风雨经过，只要天空又成深蓝色，所有阴霾就都散了。伸向远方的路载满幸福，伴着淡淡的苦，勇敢的心总让人羡慕，擦干模糊的眼睛，又是天晴。而，思念却如影，随行！

就这样的爱上了淡淡的蓝，淡淡的风轻云淡，淡淡的海波嬉浪，还有淡淡的多愁善感……渐渐喜欢一个人，安静的沉思……那思绪离开躯体，开始远远的旅行，风淡淡的，心情淡淡的……花开花落，那么美丽而又短暂，四处散发着淡淡的清香，而我总是来不及珍惜，有些事情却悄悄的变成了回忆……有些人，有些事，不是来得太早了，就是来得太晚了……命运有时候就是这样的，无奈而又可笑。

生命的美好就在于它不经意间积累的点滴回忆，那些无法释怀的美丽，只有蓦然回首才会发现，思念仓皇落了一地。这样的夜，是迷离，是美丽，看似迷人，空气中又透着寂寞的味道。

在寂寞的安静中思绪飘出身体之外，飘浮在空气之中。如缕缕的烟雾在空旷中徘徊，继续着寂寞的魅力。寂寞中脑海里会曼妙出许多浪漫的情节，海边夕阳下相拥的静坐，枫林中牵手的漫步，相对时的盈盈复脉脉。这些美丽的情节，都是让自己的心幸福得像是在等待一场即将怒放的昙花，虽然是瞬间的感受，但整个过程的心情都是激动的。

回忆又像一支笔，没有颜色却有清楚的字体，随着时间它越来越灰，收藏在一本没有结局的日记里！是啊，回忆是一种模糊的东西，记性好的人会记住人生起起落落的点点滴滴，

独自细细品味；记性差的人只记住事情的些许片段，却也美化了现实；不管回忆是完好无缺还是残缺不全，重要的是面对它的想法和做法。而，在自制的日记里，就在于如何让自己打从心底陶醉起来。

悄悄地，就这样喜欢上寂寞，更多的时候喜欢一个人寂寞中的思念和牵挂。喜欢得深了就爱上了寂寞的味道，空气里弥漫着淡淡的幸福的气息。夜很深，思念也很深，寂寞依然无边！

原来，思念是幸福寂寞的味道！

## 酒的唯美散文诗篇十七

秋风乍起时，路上行人都来去匆匆忙于生计，可是，即使是在闹市的街头，由不着你的，一阵阵的醇香，从人行道的拐角，从小吃店的旁边，就那么真真切切的传过来，刺激着你的食欲，吸引着你的眼光，似乎是很遥远的记忆也被这香气所唤起：不禁然的在心里叫一声：“烤红薯！”沿着那浓香，急速地奔过去，在暖暖的烤炉前，拿上几个，像是在他乡听到了相同的口音，还有一种把幸福攥在了手里的感觉，心里竟然踏实了许多，思绪也慢慢飞扬起来。

红薯，又称地瓜、白薯、甘薯、番薯、红苕等，为旋花科一年生植物，是一种药食兼用的健康食品。有资料表明，红薯含有膳食纤维、胡萝卜素、维生素a□b□c□e以及钾、铁、铜、硒、钙等10余种微量元素，营养价值很高，被营养学家们称为营养最均衡的保健食品而被列为13种最佳蔬菜的冠军。而在上世纪80年代初的农村，因为它高产，受土质和气候影响小的缘故，红薯的确是人们的主食，并不知道它的这些神妙的作用的。

初栽红薯，是极辛苦的：在长长的田垄上，将新剪的苕苗栽好，就得连续好几天给它浇水了，直到它扎根，长出嫩芽。

说到红薯，对它最鲜明的记忆就是这极为晒人的浇水了，虽然我那时只是在地边等大人把水担到地头，再由我用瓢给每棵红薯苗分摊下去。

我们小时候，最喜欢的就是装红薯的地窖了。夏天热，红薯容易烂；冬天又会冻着煮不烂，生硬生硬地不好吃。人们就挖了地窖，选那些没有破伤的红薯放在冬暖夏凉的地窖，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能保持红薯的清脆香甜。所以呢，每次往窖里贮藏或是往外掏的时候，总有小孩子在那钻出钻进，一是喜欢那里面的空调般气温，间或也有些体验地道战的豪爽和快乐在里面。

煮红薯是我们小孩常做的家务，放学回家后，就忙着洗好红薯，放入锅里煮着，再搬把凳子，一边往灶里填柴一边做作业。等家人从地里收工回来，屋子里早已满是红薯的香气，我们也写完了作业。各自把红薯拿在手里，呼呼吹着热气，慢慢地吃，渴了就喝碗煮红薯的水汁，也有清香，淡淡的甜味。红薯丰收的当儿，大人们还要把薯切成片儿，在太阳下晒干了收起来，等到天冷时，红薯和南瓜就大显身手了。

（说也怪，同是我们儿时的主食，我至今还对南瓜耿耿于怀，再也不想吃了，无论是把嫩的南瓜和面做成饼，还是老南瓜做的汤或佳肴。只对红薯情有独钟。）把干红薯片儿洗净放在水里煮熟，再往锅里洒些面粉搅拌均匀了，就是一顿饭了，吃一口红薯片儿，喝一口面糊，度过漫长而寒冷的冬季。

又想起有一次对儿子进行忆苦思甜教育时，神色凝重地讲小时我们的艰难生活，说除了吃红薯还是红薯。儿子却一脸的羡慕。只是他体会不到那种一日三餐盯着一种食物吃的滋味，更不用说还有没长出红薯时，以红薯叶为主食，要不就是逮着红薯杆吃个饱时，然后腹胀、烧心、泛酸直想吐；饿的又快，刮肠般的难受。他们这些孩子，总是看到别人的快乐，却看不到他人快乐的背后更多的是辛酸。

吃一口烧红薯，热呼呼的，直到内心，连同悠远的思绪与我

一路同行！